八、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那曲市生态环境局的那曲市2026年度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那曲市2026年度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监测项目，属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西藏全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236.220183万元，资产总额为76.7340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西藏全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5月24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九、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我单位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西藏全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日期：2026 年 5 月 24 日

注：1.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得提供此声明，提供此声明的，声明无效。

十、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我单位不属于监狱企业！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西藏金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

日期：2026 年 5 月 24 日

aadb8454798342221ae2eed0